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C05404C000 | 行人违反交通信号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一）违反交通信号、未走人行道或者未按照规定靠路边行走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05C000 | 行人未走人行道或者未按照规定靠路边行走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一）违反交通信号、未走人行道或者未按照规定靠路边行走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06C000 | 行人通过路口或者横过道路，未走人行横道或者过街设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二）通过路口或者横过道路，未走人行横道或者过街设施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07C000 | 行人在道路上使用滑板、旱冰鞋等滑行工具。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三）在道路上使用滑板、旱冰鞋等滑行工具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08C000 | 行人在车行道内坐卧、停留、嬉闹。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四）在车行道内坐卧、停留、嬉闹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09C000 | 行人在道路上有追车、抛物击车等妨碍道路交通安全。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五）在道路上有追车、抛物击车等妨碍道路交通安全的行为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0C000 | 行人在机动车道上拦乘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六）在机动车道上拦乘机动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1C000 | 行人跨越、倚坐道路隔离设施、扒车、强行拦车或者实施妨碍道路交通安全。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七）跨越、倚坐道路隔离设施、扒车、强行拦车或者实施妨碍道路交通安全的其他行为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2C000 | 行人通过铁路道口未按照管理人员指挥通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八）通过铁路道口未按照管理人员指挥通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3C000 | 在车行道内行走或者兜售、发送物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九）在车行道内行走或者兜售、发送物品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4C000 | 未被交通信号放行的行人进入路口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二条 行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十）对未被交通信号放行的行人进入路口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5C000 | 乘车人违反规定在机动车道上从机动车左侧上下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三条 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一）违反规定在机动车道上从机动车左侧上下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6C000 | 乘车人开关车门时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三条 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二）开关车门时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7C000 | 在机动车行驶中将身体任何部分伸出车外、跳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三条 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三）在机动车行驶中将身体任何部分伸出车外、跳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8C000 | 乘坐二轮摩托车未在后座正向骑坐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三条 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四）乘坐二轮摩托车未在后座正向骑坐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19C000 | 乘车人对乘坐货运机动车时，站立或者坐在车厢栏板上。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三条 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五）乘坐货运机动车时，站立或者坐在车厢栏板上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20C000 | 乘车人违反规定搭乘自行车、电动自行车、人力货运三轮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和轻便摩托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三条 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10元罚款：（六）违反规定搭乘自行车、电动自行车、人力货运三轮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和轻便摩托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21C000 | 未满16周岁在道路上驾驭畜力车、驾驶电动自行车和残疾人机动轮椅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五条 未满16周岁在道路上驾驭畜力车、驾驶电动自行车和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的，予以警告或者处10元罚款。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元罚款 |
| C05422C000 | 行人违反限制通行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四条 行人、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一）行人违反限制通行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23C000 | 乘车人向车外抛撒物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四条 行人、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二）乘车人向车外抛撒物品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24C000 | 乘车人影响驾驶人安全驾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四条 行人、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三）乘车人影响驾驶人安全驾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25C000 | 乘车人未按照规定使用安全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四条 行人、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四）乘车人未按照规定使用安全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26C000 | 驾驶非机动车违反交通信号通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一）违反交通信号通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27C000 | 驾驶非机动车违反限制通行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二）违反限制通行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28C000 | 驾驶非机动车在非机动车道内逆向行驶或者违反规定在机动车道上行驶、停车滞留。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三）在非机动车道内逆向行驶或者违反规定在机动车道上行驶、停车滞留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29C000 | 驾驶非机动车违反路口通行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四）违反路口通行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0C000 | 驾驶非机动车在人行道、人行横道上骑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五）在人行道、人行横道上骑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1C000 | 驾驶非机动车未按照规定横过机动车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六）未按照规定横过机动车道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2C000 | 驾驶非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未避让行人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七）行经人行横道未避让行人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3C000 | 驾驶非机动车突然猛拐或者在其他车辆之间穿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八）突然猛拐或者在其他车辆之间穿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4C000 | 驾驶非机动车扶身并行、互相追逐或者曲折竞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九）扶身并行、互相追逐或者曲折竞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5C000 | 驾驶非机动车牵引、攀扶车辆或者被其他车辆牵引，双手离把或者手中持物。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十）牵引、攀扶车辆或者被其他车辆牵引，双手离把或者手中持物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6C000 | 未被交通信号放行的非机动车进入路口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十一）未被交通信号放行的非机动车进入路口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7C000 | 驾驶非机动车制动器失效在道路上骑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六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十二）制动器失效在道路上骑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8C000 | 非机动车未依法登记上路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七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一）未依法登记上路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39C000 | 驾驶非机动车违反载物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七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二）违反载物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0C000 | 驾驶非机动车违反载人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七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三）违反载人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1C000 | 独轮自行车、二人以上骑行的自行车上道路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七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四）独轮自行车、二人以上骑行的自行车上道路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2C000 | 在道路上学习驾驶非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七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五）在道路上学习驾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3C000 | 驾驶残疾人机动轮椅车未携带行驶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七条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六）驾驶残疾人机动轮椅车未携带行驶证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4C000 | 非机动车未按照规定地点停放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 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违法行为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扣留车辆。  第二十四条第二款 禁止在下列区域停放非机动车：   1. 人行道的禁止停放区域、消防通道、盲道； 2. 未明确为停车区域的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 3. 市交通行政管理部门会同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道路交叉口、铁道路口、人流密集场所出入口等公共场所划定的禁止停放区域。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5C000 | 驾驶畜力车违反限制通行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八条 驾驭畜力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一）违反限制通行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6C000 | 驾驶畜力车未按照规定下车牵引牲畜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八条 驾驭畜力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二）未按照规定下车牵引牲畜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7C000 | 驾驶畜力车未按照规定超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八条 驾驭畜力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三）未按照规定超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8C000 | 驾驶畜力车并行或者驾驭人离开车辆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八条 驾驭畜力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四）并行或者驾驭人离开车辆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49C000 | 驾驶畜力车使用未驯服牲畜驾车、随车幼畜未拴系。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八条 驾驭畜力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五）使用未驯服牲畜驾车、随车幼畜未拴系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50C000 | 驾驶畜力车停放车辆时未拉紧车闸、拴系牲畜。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八条 驾驭畜力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六）停放车辆时未拉紧车闸、拴系牲畜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451C000 | 非机动车、行人进入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或者其他封闭的机动车专用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 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和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一）非机动车、行人进入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或者其他封闭的机动车专用道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52C000 | 驾驶人醉酒驾驶非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 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和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二）醉酒驾驶非机动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53C000 | 驾驶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电动自行车最高时速超过15公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 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和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三）驾驶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电动自行车最高时速超过15公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54C000 | 非下肢残疾的人驾驶残疾人机动轮椅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 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和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四）非下肢残疾的人驾驶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55C000 | 乘坐摩托车未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 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和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五）乘坐摩托车未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56C000 | 乘车人携带易燃易爆危险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 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和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六）乘车人携带易燃易爆危险品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57C000 | 明知驾驶人无驾驶证、饮酒或者身体疲劳不宜驾驶机动车而乘坐。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 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和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七）明知驾驶人无驾驶证、饮酒或者身体疲劳不宜驾驶机动车而乘坐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58C000 | 自行车、三轮车加装动力装置。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 非机动车驾驶人、行人和乘车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50元罚款：（八）自行车、三轮车加装动力装置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59C000 | 驾驶机动车未按照规定使用安全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50元罚款：（一）未按照规定使用安全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60C000 | 驾驶摩托车未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二）驾驶摩托车未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61C000 | 驾驶机动车车门、车厢未关好时行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50元罚款：（三）车门、车厢未关好时行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62C000 | 驾驶机动车未配备有效的灭火器具、反光的故障车警告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50元罚款：（四）未配备有效的灭火器具、反光的故障车警告标志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63C000 | 对驾驶机动车进出停车场或者道路停车泊位妨碍其他车辆或者行人正常通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50元罚款：（五）进出停车场或者道路停车泊位妨碍其他车辆或者行人正常通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464C000 | 驾驶机动车未携带行驶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第九十五条第一款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或者未随车携带行驶证、驾驶证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扣留机动车，通知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并可以依照本法第九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的，应当及时退还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二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一）未携带行驶证、驾驶证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罚款100元 |
| C05466C000 | 驾驶机动车未携带驾驶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第九十五条第一款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或者未随车携带行驶证、驾驶证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扣留机动车，通知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并可以依照本法第九十条的规定予以处罚。当事人提供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的，应当及时退还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二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一）未携带行驶证、驾驶证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67C000 | 驾驶证丢失、损毁期间驾驶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二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二）驾驶证丢失、损毁期间驾驶机动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68C000 | 驾驶摩托车时手离车把或者在车把上悬挂物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二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三）驾驶摩托车时手离车把或者在车把上悬挂物品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69C000 | 在机动车驾驶室的前后窗范围内悬挂、放置或者粘贴、喷涂妨碍安全驾驶的物品或者文字、图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二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四）在机动车驾驶室的前后窗范围内悬挂、放置或者粘贴、喷涂妨碍安全驾驶的物品或者文字、图案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0C000 | 公路营运客车、重型货车、半挂牵引车未按照规定安装或者使用行驶记录仪。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二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五）公路营运客车、重型货车、半挂牵引车未按照规定安装或者使用行驶记录仪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1C000 | 未按照规定粘贴或者悬挂实习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二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六）未按照规定粘贴或者悬挂实习标志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2C000 | 道路施工养护、环卫清扫、设施维修及绿化等专业作业车辆不符合国家和本市的道路作业车辆安全标准。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二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七）道路施工养护、环卫清扫、设施维修及绿化等专业作业车辆不符合国家和本市的道路作业车辆安全标准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3C000 | 驾驶机动车在没有划分中心线和机动车、非机动车分道线的道路上，未按照规定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一）在没有划分中心线和机动车、非机动车分道线的道路上，未按照规定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4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分道行驶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二）违反分道行驶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5C000 | 未按照交通标志、标线指示或者交通警察指挥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三）未按照交通标志、标线指示或者交通警察指挥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6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限制通行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四）违反限制通行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7C000 | 驾驶机动车未按照规定与前车保持安全距离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五）未按照规定与前车保持安全距离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8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倒车规定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六）违反倒车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79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牵引挂车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七）违反牵引挂车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0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交替通行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八）违反交替通行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1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试车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九）违反试车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2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灯光使用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十）违反灯光使用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3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危险报警闪光灯使用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十一）违反危险报警闪光灯使用规定的；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4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故障机动车牵引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十二）违反故障机动车牵引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5C000 | 驾驶机动车向道路上抛撒物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十三）向道路上抛撒物品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6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使用喇叭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十四）违反规定使用喇叭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7C000 | 驾驶机动车发生故障，未按照规定报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三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十五）机动车发生故障，未按照规定报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8C000 | 驾驶机动车行经交叉路口、环形路口、道路出入口或者进出、穿越道路未按照规定行车、停车、让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四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一）行经交叉路口、环形路口、道路出入口或者进出、穿越道路未按照规定行车、停车或者让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89C000 | 驾驶机动车通过无交通信号控制路口未减速让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四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二）通过无交通信号控制路口未减速让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90C000 | 驾驶机动车通过无交通信号或者无管理人员的铁路道口未减速或者停车确认安全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四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三）通过无交通信号或者无管理人员的铁路道口未减速或者停车确认安全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91C000 | 驾驶机动车行经无交通信号的道路，遇行人横过道路未按照规定避让。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四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四）行经无交通信号的道路，遇行人横过道路未按照规定避让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92C000 | 非公路客运车辆载人超过核定人数未达到20%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五条 机动车载人、载物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一）非公路客运车辆载人超过核定人数未达到20％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93C000 | 驾驶摩托车违反规定载人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五条 机动车载人、载物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二）驾驶摩托车违反规定载人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94C000 | 驾驶拖拉机违反规定载人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五条 机动车载人、载物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三）驾驶拖拉机违反规定载人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95C000 | 驾驶载客汽车违反规定载货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五条 机动车载人、载物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四）载客汽车违反规定载货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96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标准载物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五条 机动车载人、载物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五）违反规定标准载物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97C000 | 驾驶机动车运载超限的不可解体物品，未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规定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五条 机动车载人、载物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0元罚款：（六）运载超限的不可解体物品，未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规定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498C000 | 驾驶安全设施不齐全的车辆上道路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六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一）驾驶安全设施不齐全的车辆上道路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499C000 | 驾驶机件不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六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二）驾驶机件不符合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00C000 | 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后驾驶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六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三）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后驾驶机动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01C000 | 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仍驾驶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六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四）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仍驾驶机动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02C000 | 驾驶机动车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六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五）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04C000 | 驾驶已登记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一）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05C000 | 驾驶机动车未按照规定安装号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二）未按照规定安装号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06C000 | 驾驶机动车故意遮挡或者污损机动车号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三）故意遮挡或者污损机动车号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07C000 | 驾驶的机动车号牌不清晰或者不完整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四）机动车号牌不清晰或者不完整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08C000 | 驾驶机动车改变车身颜色、更换发动机、更换车身或者车架，未办理变更登记。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五）改变车身颜色、更换发动机、更换车身或者车架，未办理变更登记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09C000 | 驾驶货运机动车及其挂车的车身或者车厢后未按照规定喷涂放大的牌号或者放大的牌号不清晰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六）货运机动车及其挂车的车身或者车厢后未喷涂放大的牌号、放大的牌号不清晰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0C000 | 大、中型客运机动车未按照规定喷涂准乘人数或者经营单位名称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七）大、中型客运机动车未按照规定喷涂准乘人数或者经营单位名称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1C000 | 驾驶未按照规定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或者未放置有效的检验合格标志的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八）机动车未按照规定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或者未放置有效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环保合格标志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2C000 | 驾驶未按照规定放置保险标志的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八）机动车未按照规定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或者未放置有效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环保合格标志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4C000 | 机动车喷涂、粘贴标识或者车身广告影响安全驾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九）机动车喷涂、粘贴标识或者车身广告影响安全驾驶的；  《机动车登记规定》第七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二）机动车喷涂、粘贴标识或者车身广告，影响安全驾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5C000 | 总质量在3.5吨以上的货运汽车、挂车，未按照规定安装侧、后防护装置。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总质量在３．５吨以上的货运汽车、挂车，未按照规定安装侧、后防护装置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6C000 | 驾驶机动车逆向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一）逆向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7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在专用车道内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二）违反规定在专用车道内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8C000 | 在划设公交专用车道的道路上，公共汽车、电车违反规定在其他车道内通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三）在划设公交专用车道的道路上，公共汽车、电车违反规定在其他车道内通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9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交通信号灯指示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四）违反交通信号灯指示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0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超车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五）违反规定超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1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变更车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六）违反规定变更车道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2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会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七）违反规定会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3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掉头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八）违反规定掉头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4C000 | 驾驶机动车变更车道影响本车道内机动车正常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九）变更车道影响本车道内机动车正常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5C000 | 驾驶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遇行人通过时，未停车让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行经人行横道遇行人通过时，未停车让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6C000 | 驾驶机动车超过规定时速50%以下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一）超过规定时速50％以下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7C000 | 非公路客运车辆载人超过核定人数达到20%以上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二）非公路客运车辆载人超过核定人数达到20％以上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8C000 | 货运机动车违反规定附载作业人员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三）货运机动车违反规定附载作业人员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29C000 | 驾驶机动车运载危险化学品未按照规定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四）运载危险化学品未按照规定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0C000 | 驾驶机动车通过铁路道口，违反交通信号或者管理人员指挥。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五）通过铁路道口，违反交通信号或者管理人员指挥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1C000 | 驾驶机动车载运超限物品行经铁路道口，未按照当地铁路部门指定的铁路道口、时间通过。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六）载运超限物品行经铁路道口，未按照当地铁路部门指定的铁路道口、时间通过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2C000 | 驾驶机动车遇有执行紧急任务的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未按照规定让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八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七）遇有执行紧急任务的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未按照规定让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3C000 | 驾驶机动车拨打、接听电话、观看电视。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九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一）拨打、接听电话，观看电视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4C000 | 驾驶机动车下陡坡时熄火或者空档滑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九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二）下陡坡时熄火或者空档滑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5C000 | 连续驾驶机动车超过4个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九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三）连续驾驶超过４个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6C000 | 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违反规定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九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四）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违反规定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7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在应急车道内行驶或者停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九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五）违反规定在应急车道内行驶或者停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8C000 | 驾驶机动车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违反规定进入路口。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条 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一）违反规定进入路口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39C000 | 驾驶机动车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违反规定在人行横道或者网状线区域内停车等候。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条 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二）违反规定在人行横道或者网状线区域内停车等候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0C000 | 驾驶机动车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借道超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条 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三）借道超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1C000 | 驾驶机动车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占用对面车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条 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四）占用对面车道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2C000 | 驾驶机动车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穿插等候车辆。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条 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五）穿插等候车辆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3C000 | 驾驶机动车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进入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条 遇前方道路受阻或者前方车辆排队等候、缓慢行驶时，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六）进入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4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停放车辆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一）违反规定停放车辆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5C000 | 驾驶机动车违反规定临时停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二）违反规定临时停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6C000 | 驾驶出租汽车违反规定停车上下乘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三）出租汽车违反规定停车上下乘客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7C000 | 驾驶出租汽车违反规定在道路上停车待客、揽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四）出租汽车违反规定在道路上停车待客、揽客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8C000 | 驾驶公共汽车、电车违反驶入停靠站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一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五）公共汽车、电车违反驶入停靠站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49C000 | 驾驶机动车发生故障或者事故未按照规定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二条 驾驶机动车发生故障或者事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一）未按照规定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0C000 | 驾驶机动车发生故障或者事故未按照规定设置警告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二条 驾驶机动车发生故障或者事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二）未按照规定设置警告标志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1C000 | 驾驶机动车发生故障或者事故夜间未开启示廓灯和后位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二条 驾驶机动车发生故障或者事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三）夜间未开启示廓灯和后位灯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2C000 | 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后，未按照规定撤离现场，造成交通堵塞。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二条 驾驶机动车发生故障或者事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四）发生交通事故后，未按照规定撤离现场，造成交通堵塞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3C000 | 机动车发生故障后尚能移动，未移至不妨碍交通地点。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二条 驾驶机动车发生故障或者事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五）机动车发生故障后尚能移动，未移至不妨碍交通地点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4C000 | 学习驾驶未按照指定路线、时间学习驾驶或者教练车乘坐无关人员。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三条 学习驾驶或者实习期间驾驶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一）未按照指定路线、时间学习驾驶或者教练车乘坐无关人员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五条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教练员或者随车指导人员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一）未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路线、时间进行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5C000 | 在实习期间内驾驶禁止驾驶的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三条 学习驾驶或者实习期间驾驶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二）在实习期间内驾驶禁止驾驶的机动车的；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八条 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二）在实习期内驾驶机动车不符合第七十七条规定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6C000 | 在实习期间内驾驶机动车在快速车道内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三条 学习驾驶或者实习期间驾驶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三）在实习期间内驾驶机动车在快速车道内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7C000 | 驾驶禁止驶入高速公路的机动车驶入高速公路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一）驾驶禁止驶入高速公路的机动车驶入高速公路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8C000 | 驾驶非救援车、清障车在高速公路上拖曳、牵引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二）非救援车、清障车在高速公路上拖曳、牵引机动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59C000 | 驾驶救援车、清障车在高速公路上执行救援、清障任务时，未开启示警灯和危险报警闪光灯。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三）救援车、清障车执行救援、清障任务时，未开启示警灯和危险报警闪光灯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0C000 | 驾驶机动车在高、快速路上行驶速度低于规定的最低时速。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四）行驶速度低于规定的最低时速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1C000 | 驾驶机动车在高、快速路上未按照规定保持行车间距。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五）未按照规定保持行车间距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2C000 | 低能见度气象条件下驾驶机动车在高、快速路上未按照规定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六）低能见度气象条件下未按照规定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3C000 | 驾驶机动车在高、快速路上倒车、逆行、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或者在车行道内停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七）倒车、逆行、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或者在车行道内停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4C000 | 驾驶机动车在高、快速路上在匝道、加速车道或者减速车道上超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八）在匝道、加速车道或者减速车道上超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5C000 | 驾驶机动车在高、快速路上骑、轧车行道分界线行驶或在路肩上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九）骑、轧车行道分界线或者在路肩上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6C000 | 驾驶机动车在高、快速路上试车或者学习驾驶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试车或者学习驾驶机动车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7C000 | 在高、快速路上驾驶货运机动车车厢内载人。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一）货运机动车车厢内载人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8C000 | 在高、快速路上驾驶二轮摩托车载人。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四条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行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十二）二轮摩托车载人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69C000 | 驾驶机动车不避让正在作业的道路养护车、工程作业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70C000 | 过度疲劳仍继续驾驶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71C000 | 其他机动车喷涂特种车特定标志图案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72C000 | 机动车在单位院内居民居住区内不低速行驶或者不避让行人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5574C000 | 拖拉机驶入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道路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575C000 | 机动车通过无灯控、交警指挥、交通标志标线控制的路口，未停车瞭望。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576C000 | 机械作业时未开启示警灯和危险报警闪光灯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577C000 | 机动车载物行驶时遗洒载运物或飘散载运物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5578C000 | 驾驶证被依法扣留期间或违法记分达到12分仍驾驶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79C000 |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未使用符合规定的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九十六条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教练员或者随车指导人员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一）未使用符合规定的机动车的;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新增 | 驾驶擅自改变已登记的结构、构造或者特征的载货汽车上道路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80C000 | 驾车时有其他妨碍安全行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81C000 | 行经人行横道，未减速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82C000 | 机动车从匝道进入或驶离高速公路时不按规定使用灯光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83C000 |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通过施工作业路段，不减速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84C000 |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发生故障或交通事故后，驾驶人不按规定使用危险报警闪光灯的、不按规定设置警告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85C000 | 驾驶载客汽车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86C000 | 擅自改变机动车已登记的结构、构造或者特征。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16C000 | 行经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时，遇行人横过道路未避让。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100元罚款 |
| C06126C000 | 对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行为进行处罚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91A010 | 饮酒后驾驶机动车、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一款 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暂扣6个月机动车驾驶证，并处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10日以下拘留，并处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 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 暂扣驾驶证6个月、并处1500元罚款。 |
| C05591A020 | 饮酒后驾驶机动车发生事故 | 暂扣驾驶证6个月、处2000元罚款。 |
| C05591A030 | 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 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并处2000元罚款、吊销驾驶证。 |
| C05593A000 | 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二款 醉酒驾驶机动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约束至酒醒，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吊销驾驶证 |
| C05592A000 | 饮酒后驾驶营运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三款 饮酒后驾驶营运机动车的，处15日拘留，并处5000元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5日拘留、并处5000元罚款、吊销驾驶证。 |
| C05594A000 | 醉酒后驾驶营运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四款 醉酒驾驶营运机动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约束至酒醒，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10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后，不得驾驶营运机动车。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吊销驾驶证 |
| C05614A000 | 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五款 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吊销驾驶证 |
| C05587B010 | 公路客运车辆载客超过额定乘员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一款 公路客运车辆载客超过额定乘员的，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超过额定乘员20％或者违反规定载货的，处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第二款 货运机动车超过核定载质量的，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超过核定载质量30％或者违反规定载客的，处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 驾驶营运客车（不包括公共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未达20％ | 处200元罚款 |
| C05587B030 | 驾驶营运客车（不包括公共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20%以上50％以下 | 处1000元罚款 |
| C05587B040 | 驾驶营运客车（不包括公共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50％以上 | 处1800元罚款 |
| C05588B000 | 公路客运车辆违反规定载货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一款 公路客运车辆载客超过额定乘员的，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超过额定乘员20%或者违反规定载货的，处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1000元罚款 |
| C05589B010 | 货运机动车超过核定载质量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二款 货运机动车超过核定载质量的，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超过核定载质量30％或者违反规定载客的，处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 驾驶货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未达30% | 处200元罚款 |
| C05589B020 | 驾驶危险物品运输车辆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未达30% | 处500元罚款 |
| C05589B030 | 驾驶货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30%以上 | 处1800元罚款 |
| C05590B000 | 货运机动车违反规定载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二款 货运机动车超过核定载质量的，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超过核定载质量30％或者违反规定载客的，处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1000元罚款 |
| C05603B010 | 运输单位车辆违反载客、载货规定，经处罚不改。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二条第四款 运输单位的车辆有本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情形，经处罚不改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 | 情节一般 | 处2000元罚款 |
| C05603B020 | 情节严重 | 处5000元罚款 |
| C05613C000 | 机动车违反规定停放、临时停车，驾驶人不在现场或者虽在现场但驾驶人拒绝立即驶离，妨碍其他车辆、行人通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三条第二款 机动车驾驶人不在现场或者虽在现场但拒绝立即驶离，妨碍其他车辆、行人通行的，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并可以将该机动车拖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点或者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地点停放。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拖车不得向当事人收取费用，并应当及时告知当事人停放地点。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04B000 |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不按规定检验或出具虚假检验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四条第二款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不按照机动车国家安全技术标准进行检验，出具虚假检验结果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所收检验费用5倍以上10倍以下罚款，并依法撤销其检验资格；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检验费10倍罚款 |
| C05595A010 |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驾驶证或者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六条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15日以下拘留，并处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10日以下拘留，并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处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  当事人提供相应的合法证明或者补办相应手续的，应当及时退还机动车。 | 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 处5000元罚款 |
| C05595A020 |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 | 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并处罚款3000元。 |
| C05595A030 |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 | 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并处5000元罚款。 |
| C05605B000 | 非法安装警报器、标志灯具。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七条 非法安装警报器、标志灯具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强制拆除，予以收缴，并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C05606B000 | 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未按规定投保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八条第一款 机动车所有人、管理人未按照国家规定投保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扣留车辆至依照规定投保后，并处依照规定投保最低责任限额应缴纳的保险费的2倍罚款。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最低保费2倍罚款 |
| C05596A010 | 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暂扣、超过有效期、公告停止使用仍驾驶机动车或者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符的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一）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  第二款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驾驶证被公告停止使用仍驾车 | 处200元罚款 |
| C05596A020 | 驾驶人在驾驶证超过有效期仍驾驶机动车 | 处1000元罚款 |
| C05596A030 | 驾驶与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不符或者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 | 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并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 |
| C05596A040 | 未取得驾驶证或者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机动车 | 处1000元以上1800元以下罚款、并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 |
| C05597A000 | 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驾驶证或者驾驶证被吊销、暂扣的人驾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二）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暂扣的人驾驶的；  第二款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2000元罚款、并处吊销驾驶证。 |
| C05598A010 | 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三）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  第二款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驾驶非机动车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情节轻微的： 1、主动投案，如实陈述自己的违法行为； 2、主动赔偿损失，并取得被侵害人谅解； 3、其他依法应当从轻、减轻行政处罚的情形。 | 处200元罚款 |
| C05598A020 | 驾驶非机动车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 | 处200元罚款、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 C05598A030 | 驾驶机动车造成致人轻微伤或者财产损失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的,情节轻微的： 1、主动投案，如实陈述自己的违法行为； 2、主动赔偿损失，并取得被侵害人谅解； 3、其他依法应当从轻、减轻行政处罚的情形。 | 处1800元罚款 |
| C05598A040 | 驾驶机动车造成致人轻微伤或者财产损失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 | 处1800元罚款、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 C05598A050 | 驾驶机动车造成致人轻伤以上或者死亡的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 | 处1800元罚款、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 C05599A010 | 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50%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四）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50%的；  第二款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在高速公路以外的道路上行驶超过规定时速50%的；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50%以上。 | 处1000元罚款、并处吊销驾驶证。 |
| C05599A020 | 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在高速公路上行驶超过规定时速50％的；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超过规定时速50%以上。 | 处1800元罚款、并处吊销驾驶证。 |
| C05607A000 | 强迫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驾驶要求，造成交通事故，尚不构成犯罪。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五）强迫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机动车安全驾驶要求驾驶机动车，造成交通事故，尚不构成犯罪的；  第二款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并处拘留10日以上15日以下。 |
| C05600A010 | 违反交通管制的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六）违反交通管制的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的；  第二款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驾驶非机动车违反交通管制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 | 处200元罚款、并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 |
| C05600A020 | 驾驶机动车违反交通管制规定强行通行，不听劝阻。 | 处1800元罚款、并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 |
| C05608A000 | 故意损毁、移动、涂改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七）故意损毁、移动、涂改交通设施，造成危害后果，尚不构成犯罪的；  第二款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并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 |
| C05609A000 | 非法拦截、扣留机动车车辆，不听劝阻，造成交通严重阻塞或者较大财产损失。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八）非法拦截、扣留机动车辆，不听劝阻，造成交通严重阻塞或者较大财产损失的。  第二款 行为人有前款第二项、第四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有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至第八项情形之一的，可以并处15日以下拘留。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并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 |
| C05601A000 | 驾驶拼装的机动车或者已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条第二款 对驾驶前款所列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驾驶人，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并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 驾驶拼装或者已达报废标准的机动车上道路行驶 | 处2000元罚款、并处吊销驾驶证。 |
| C05610A000 | 出售已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条第三款 出售已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的，没收违法所得，处销售金额等额的罚款，对该机动车依照本条第一款的规定处理。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没收违法所得，处销售金额等额罚款。 |
| C05602A000 | 违反法律、法规，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零一条第一款 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吊销驾驶证 |
| C05615A000 | 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构成犯罪。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零一条第二款 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吊销驾驶证 |
| C05611B000 | 在道路两侧及隔离带上种植树木、其他植物或设置广告牌、管线等遮挡路灯、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妨碍安全视距，且拒不排除妨碍。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零六条 在道路两侧及隔离带上种植树木、其他植物或者设置广告牌、管线等，遮挡路灯、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妨碍安全视距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行为人排除妨碍；拒不执行的，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并强制排除妨碍，所需费用由行为人负担。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0元罚款 |
| C05612A000 | 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人无正当理由逾期未接受处理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一十条第二款 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人应当在15日内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接受处理。无正当理由逾期未接受处理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吊销驾驶证 |
| C06167C000 | 在道路上使用平衡车等动力装置驱动的器械 |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条 在道路上使用动力装置驱动的平衡车、滑板车等器械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扣留器械，处200元罚款。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6140A010 | 未履行道路交通安全防范责任制度，逾期不改正。 |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一百零八条 违反本办法第七十六条规定，未履行道路交通安全防范责任制度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约谈负责人，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禁止其机动车上道路行驶，可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第七十六条 本市建立道路交通安全防范责任制度。单位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 建立对本单位所属机动车的使用、保养、维修、检查制度，保持车辆符合国家安全技术标准； 2. 教育本单位人员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建立对本单位专职机动车驾驶人的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培训、考核制度； 3. 专业运输单位录用驾驶人员驾驶机动车的，应当对驾驶人员进行资质审查和专门的道路交通安全培训考核，建立档案，并向当地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备案； 4. 专业运输单位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交通安全工作，设置交通安全工作机构，并配备交通安全专职人员； 5. 接受所在地人民政府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实现交通安全目标。 | 情节一般 | 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
| C06140A020 | 情节严重 | 处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

违反《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 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领机动车驾驶证 | 第九十三条 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不予受理或者不予办理，处500以下罚款；申请人在1年内不得再次申领机动车驾驶证。  申请人在考试过程中有贿赂、舞弊行为的，取消考试资格，已经通过考试的其他科目成绩无效，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0元以下罚款；申请人在1年内不得再次申领机动车驾驶证。  申请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收缴机动车驾驶证，撤销机动车驾驶许可，处2000元以下罚款；申请人在3年内不得再次申领机动车驾驶证。  组织、参与实施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领机动车驾驶证、在考试过程中有贿赂、舞弊行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牟取经济利益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5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10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  施条例》第一百零三条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登记或者驾驶许可的，收缴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撤销机动车登记或者机动车驾驶许可；申请人在3年内不得申请机动车登记或者机动车驾驶许可。 | 不分阶 | 处500元罚款 |
|  | 申请人在考试过程中有贿赂、舞弊行为。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 申请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 组织、参与实施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领机动车驾驶证。 | 不分阶 | 处违法所得3倍罚款，但最高不超过10万元。 |
|  | 组织、参与实施申请人在考试过程中有贿赂、舞弊行为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牟取经济利益。 | 不分阶 | 处违法所得5倍罚款，但最高不超过10万元。 |
|  | 组织、参与实施申请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牟取经济利益。 | 不分阶 | 处违法所得5倍罚款，但最高不超过10万元。 |
|  | 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校车驾驶资格 | 第九十三条第五款 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校车驾驶资格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不予受理或者不予办理，处500元以下罚款；申请人在1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校车驾驶资格。申请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撤销校车驾驶资格，处2000元以下罚款；申请人在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校车驾驶资格。. | 不分阶 | 处500元罚款 |
|  | 申请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校车驾驶资格。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未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路线、时间在道路上学习驾驶。 | 第九十五条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教练员或者随车指导人员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一）未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路线、时间进行的； | 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6120C000 |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未按照规定放置、粘贴学车专用标识。 | 第九十五条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教练员或者随车指导人员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二）未按照本规定第四十二条规定放置、粘贴学车专用标识的。  第四十二条第二款 申请人为自学直考人员的，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应当在自学用车上按规定放置、粘贴学车专用标识，自学用车不得搭载随车指导人员意外的其他人员。 | 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6060C000 |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自学用车搭载随车指导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 | 第九十六条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教练员或者随车指导人员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二）自学用车搭载随车指导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的。 | 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6121B000 | 申请人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在道路上学习驾驶 | 第九十七条第一款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予以处罚：  （一）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一）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C06063B000 |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没有教练员或者随车指导人员。 | 第九十七条第一款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予以处罚：  （二）没有教练员或者随车指导人员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一）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C06117B000 |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 | 第九十七条第一款 申请人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予以处罚：  （三）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的。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一）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的；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C06096B000 | 将机动车交由申请人驾驶，申请人未取得学习驾驶证明、学习驾驶证明过期、没有教练员或随车指导人员、由不符合规定的人员随车指导。 | 第九十七条第二款 将机动车交由有前款规定之一的申请人驾驶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予以处罚。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二）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被吊销、暂扣的人驾驶的；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
| C05630C000 | 机动车驾驶人补领机动车驾驶证后，继续使用原机动车驾驶证。 | 第九十八条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一）机动车驾驶人补换领机动车驾驶证后，继续使用原机动车驾驶证的； | 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617C000 | 机动车驾驶人在实习期内驾驶机动车上高速公路行驶，无相应或者更高准驾车型驾驶证3年以上的驾驶人陪同。 | 第九十八条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二）驾驶人在实习期内驾驶机动车上高速公路行驶，应当由持相应或者包含其准驾车型驾驶证3年以上的驾驶人陪同。其中，驾驶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的，可以由持有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以上准驾车型驾驶证的驾驶人陪同； | 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31C000 | 持有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驾驶证的驾驶人从业单位等信息发生变化的，未按照规定在信息变化后30日内申请备案。 | 第九十八条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三）持有大型客车、重型牵引挂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驾驶证的驾驶人，从业单位等信息发生变化的，应当在信息变更后30日内，向从业单位所在地车辆管理所备案申报变更信息的。 | 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5632C000 | 机动车驾驶证被依法扣押、扣留或者暂扣期间，采用隐瞒、欺骗手段补领机动车驾驶证。 | 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收回机动车驾驶证：   1. 机动车驾驶证被依法扣押、扣留或者暂扣期间，采用隐瞒、欺骗手段补领机动车驾驶证的； | 不分阶 | 处500元罚款 |
| C05633C000 | 机动车驾驶人身体条件发生变化不适合驾驶机动车，仍驾驶机动车。 | 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收回机动车驾驶证：   1. 机动车驾驶人身体条件发生变化不适合驾驶机动车，仍驾驶机动车的； | 不分阶 | 处500元罚款 |
| C05634C000 | 机动车驾驶人逾期不参加审验仍驾驶机动车 | 第九十九条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三）逾期不参加审验仍驾驶机动车的。 | 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 机动车驾驶人参加审验教育时在签注学习记录、学习过程中弄虚作假。 | 第一百条 机动车驾驶人参加审验教育时在签注学习记录、学习过程中弄虚作假的，相应学习记录无效，重新参加审验学习，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1000元以下罚款。  代替实际机动车驾驶人参加审验教育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0元以下罚款。  组织他人实施前两款行为之一，有违法所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违法所得3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2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万元以下罚款。 | 不分阶 | 处1000元罚款 |
|  | 代替实际机动车驾驶人参加审验教育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 组织他人实施代替实际机动车驾驶人参加审验教育，以及参加审验教育时在签注学习记录、学习过程中弄虚作假。 | 不分阶 | 处违法所得3倍罚款，但最高不超过2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2万元罚款。 |

违反《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C05618A010 | 使用拼装或者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接送学生 | 第四十四条 使用拼装或者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接送学生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收缴并强制报废机动车；对驾驶人处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罚款，吊销其机动车驾驶证；对车辆所有人处8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 | 驾驶拼装或者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接送学生 | 处5000元罚款，吊销驾驶证。 |
| C05618A020 | 车辆所有人使用拼装或者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接送学生 | 处10万元罚款，没收违法所得。 |
| C05619A000 | 使用未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或者使用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人员驾驶校车。 | 第四十五条第一款 使用未取得校车标牌的车辆提供校车服务，或者使用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人员驾驶校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扣留该机动车，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2万元罚款，没收违法所得。 |
| C05620B000 |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校车标牌。 | 第四十五条第三款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校车标牌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收缴伪造、变造的校车标牌，扣留该机动车，处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罚款。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5000元罚款 |
| C05621B000 | 不按照规定为校车配备安全设备，或者不按照规定对校车进行安全维护。 | 第四十六条 不按照规定为校车配备安全设备，或者不按照规定对校车进行安全维护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的罚款。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3000元罚款 |
| C05622A000 | 机动车驾驶人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驾驶校车 | 第四十七条 机动车驾驶人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驾驶校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10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 执法实践不分阶 | 处3000元罚款、并处吊销驾驶证。 |
| C05623C000 | 驾驶校车运载学生，不按照规定放置校车标牌、开启校车标志灯，或者不按照经审核确定的线路行驶。 | 第四十八条 校车驾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200元罚款：  （一）驾驶校车运载学生，不按照规定放置校车标牌、开启校车标志灯，或者不按照经审核确定的线路行驶；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24C000 | 校车上下学生，不按照规定在校车停靠站点停靠。 | 第四十八条 校车驾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200元罚款：  （二）校车上下学生，不按照规定在校车停靠站点停靠；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25C000 | 校车未运载学生上道路行驶，使用校车标牌、校车标志灯和停车指示标志。 | 第四十八条 校车驾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200元罚款：  （三）校车未运载学生上道路行驶，使用校车标牌、校车标志灯和停车指示标志；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26C000 | 驾驶校车上道路行驶前，未对校车车况是否符合安全技术要求进行检查，或者驾驶存在安全隐患的校车上道路行驶。 | 第四十八条 校车驾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200元罚款：  （四）驾驶校车上道路行驶前，未对校车车况是否符合安全技术要求进行检查，或者驾驶存在安全隐患的校车上道路行驶；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27C000 | 在校车载有学生时给车辆加油，或者在校车发动机引擎熄灭前离开驾驶座位。 | 第四十八条 校车驾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200元罚款：  （五）在校车载有学生时给车辆加油，或者在较车发动机引擎熄灭前离开驾驶座位。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6135B000 | 校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 | 第五十条 校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扣留车辆至违法状态消除，并依照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从重处罚。 | 校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未达20% | 处500元罚款 |
| 校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20%以上 | 处2000元罚款 |
| C05628C000 |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规定，不避让校车。 | 第五十二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本条例规定，不避让校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元罚款。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29B000 | 未依照规定指派照管人员随校车全程照管乘车学生。 | 第五十三条第一款 未依照本条例规定指派照管人员随校车全程照管乘车学生的，由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可以处500元罚款。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500元罚款 |

违反《机动车登记规定》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新增 | 重型、中型载货汽车、专项作业车、挂车及大型客车的车身或者车厢后部未按照规定喷涂放大的牌号或者放大的牌号不清晰。 | 第七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   1. 重型、中型载货汽车、专项作业车、挂车及大型客车的车身或者车厢后部未按照规定喷涂放大的牌号或者放大的牌号不清晰的；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新增 | 机动车喷涂、粘帖标识或者车身广告，影响安全驾驶。 | 第七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  （二）机动车喷涂、粘帖标识或者车身广告，影响安全驾驶的；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36C000 | 对载货汽车、挂车未按照规定安装侧面及后下部防护装置、粘贴车身反光标识的行为进行处罚。 | 第七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  （三）载货汽车、专项作业车及挂车未按照规定安装侧面及后下部防护装置、粘贴车身反光标识的；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511C000 | 机动车未按照规定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 | 第七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二百元以下罚款：  （四）机动车未按照规定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的；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九十七条 驾驶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200元罚款：（八）机动车未按照规定期限进行安全技术检验或者未放置有效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环保合格标志的。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37C000 | 已注册登记的机动车改变车身颜色、更换发动机、车身或者车架，未按照规定的时限办理变更登记。 | 第七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  （五）改变车身颜色、更换发动机、车身或者车架，未按照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在变更后10日内向车辆管理所申请变更登记的规定办理；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38C000 | 机动车所有权转移后，现机动车所有人未按照规定申请转让登记。 | 第七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  （六）机动车所有权转让后，现机动车所有人未按照应当自机动车交付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转让登记；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39C000 | 机动车所有人办理变更登记、转让登记，未按照规定申请机动车转入。 | 第七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   1. 机动车所有人办理变更登记、转让登记，未按照在30日内到住所地车辆管理所申请机动车转入或在临时行驶车号牌的有效期限内到转入地车辆管理所申请机动车转入；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新增 | 对已注册登记机动车的信息或者事项变更后，未按规定申请变更备案。 | 第七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200元以下罚款：  （八）机动车所有人未按照应当在信息或者事项变更后30日内，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变更备案。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0元罚款 |
| C05640C010 | 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数据 | 第七十九条 除第十六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外，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参数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恢复原状，并处警告或者500元以下罚款。  第十六条 已注册登记的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变更登记：  （一）改变车身颜色的；  （二）更换发动机的； | 第一次发现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数据 | 处警告 |
| C05640C020 |  | （三）更换车身或者车架的；  （四）因质量问题更换整车的；  （五）机动车登记的使用性质改变的；（六）机动车所有人的住所迁出、迁入车辆管理所管辖区域的。  属于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的变更事项的，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在变更后10日内向车辆管理所申请变更登记。  第二十二条 由下列情形之一，在不影响安全和识别号牌的情况下，机动车所有人不需要办理变更登记：  （一）增加机动车车内装饰；  （二）小型、微型载客汽车加装出入口踏步件；  （三）货运机动车加装防风罩、水箱、工具箱、备胎架等。  属于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规定变更事项的，加装的部件不得超出车辆宽度。  第二十三条 已注册登记的机动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机动车所有人应当在信息或者事项变更后30日内，向登记地车辆管理所申请变更备案：   1. 机动车所有人住所在车辆管理所管辖区域内迁移、机动车所有人姓名（单位名称）变更的； 2.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或者号码变更的； 3. 机动车所有人联系方式变更的； 4. 车辆识别代号因磨损、锈蚀、事故等原因辨认不清或者损坏的； 5. 小型、微型自动挡载客汽车加装、拆除、更换肢体残疾人曹忠辅助装置的；   （六）载货汽车、挂车加装、拆除车用 | 被警告后再次发现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数据 | 处500元罚款 |
|  |  | 起重尾板的；  （七）小型、微型载客汽车在不改变车身主体结构且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加装车顶行李架，换装不同式样散热器面罩、保险杠、轮毂的；属于换装轮毂的，不得改变轮胎规格。 |  |  |
|  |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机动车登记 | 第八十条第一款 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机动车登记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不予受理或者不予登记，处500元以下罚款；申请人在1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机动车登记。 | 不分阶 | 处500元罚款 |
|  | 通过机动车虚假交易、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等手段，在机动车登记业务中牟取不正当利益。 | 第八十条第二款 对发现申请人通过机动车虚假交易、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等手段，在机动车登记业务中牟取不正当利益的，依照第一款的规定处理。 | 不分阶 | 处500元罚款 |
|  |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登记。 | 第八十一条第一款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登记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收缴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撤销机动车登记，处2000元以下罚款；申请人在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机动车登记。  《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三条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登记或者驾驶许可的，收缴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或者机动车驾驶证，撤销机动车登记或者机动车驾驶许可；申请人在3年内不得申请机动车登记或者机动车驾驶许可。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办理补、换领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和检验合格标志等业务。 | 第八十一条第二款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办理补、换领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和检验合格标志等业务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收缴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和检验合格标志，未收缴的，公告作废，处2000元以下罚款。 | 不分阶 | 处1800元罚款 |
|  | 组织、参与实施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办理补、换领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和检验合格标志等业务牟取经济利益。 | 第八十一条第三款 组织、参与实施第八十条、本条前两款行为之一牟取经济利益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违法所得3倍以上5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10万元。 | 不分阶 | 处违法所得3倍罚款，但最高不超过10万元。 |
|  |  |  |  |
|  | 组织、参与实施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机动车登记牟取经济利益。 | 不分阶 | 处违法所得5倍罚款，但最高不超过10万元。 |

违反《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C0614600B000 | 未在规定期限内申领临时标识或过渡期满后上道路行驶 | 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违反本条例第十三条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先予扣留电动自行车，对驾驶人处1000元罚款，并通知驾驶人及时接受处理：   1. 未在规定期限内申领临时标识上道路行驶的； 2. 过渡期满后上道路行驶的。 3. 本条例施行之前购买的电动自行车未经登记的，应当在规定期限内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符合本条例第十二条规定的，发放行驶证、号牌；不符合本条例第十二条规定的，发放临时标识。   本市对发放临时标识的电动自行车设置3年过渡期，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计算。过渡期内上道路行驶的，应当悬挂临时标识，并遵守非机动车通行管理的有关规定。过渡期满后，不得上道路行驶。  具体管理办法由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向社会公布。  第十二条第一款 对申请登记的电动自行车，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对车辆进行查验。在产品目录内且申请材料齐全有效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当场登记并免费发放电动自行车行驶证、号牌；不符合规定的，不予登记，并书面告知申请人。 | 不分阶 | 处1000元罚款 |
| C0616800A000 | 驾驶未经登记的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 | 第二十八条第一款 单位或者个人有下列行为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先予扣留电动自行车，并通知驾驶人及时接受处理：（一）违反本条例第十条规定，驾驶未经登记的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的，对驾驶人处20元罚款；  第十条 电动自行车经登记，取得本市电动自行车行驶证、号牌，方可在本市道路行驶。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九条 行人、乘车人、非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非机动车驾驶人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可以扣留其非机动车。  《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八十七条第一款 驾驶非机动车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20元罚款：（一）未依法登记上路行驶的；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614700A000 | 已经登记的电动自行车未悬挂号牌上道路行驶 | 第二十八条第一款 单位或者个人有下列行为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先予扣留电动自行车，并通知驾驶人及时接受处理：（二）违反本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规定，已经登记的电动自行车未悬挂号牌、临时标识上道路行驶的，对驾驶人处警告或者20元罚款；   1. 驾驶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悬挂号牌、临时标识，并保持清晰、完整，不得遮挡、污损；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616400B000 | 使用伪造、变造或其他电动自行车的行驶证、号牌、临时标识。 | 第二十八条第一款 单位或者个人有下列行为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先予扣留电动自行车，并通知驾驶人及时接受处理：（三）违反本条例第十五条第二项规定，使用伪造、变造或者其他电动自行车行驶证、号牌、临时标识的，对行驶证、号牌、临时标识予以收缴，对驾驶人处1000元罚款；   1. 驾驶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二）不得使用伪造、变造的行驶证、号牌、临时标识，不得使用其他电动自行车的行驶证、号牌、临时标识。 | 规定明确不分阶 | 处1000元罚款 |
| C0614800B010 | 驾驶拼改装或拼装的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 | 第二十八条第一款 单位或者个人有下列行为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先予扣留电动自行车，并通知驾驶人及时接受处理：（四）违反本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驾驶拼装、改装的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的，对驾驶人处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对车辆予以收缴。   1. 第二款 禁止驾驶拼装、改装的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 | 情节一般 | 处500元罚款 |
| C0614800B020 | 情节严重 | 处1000元罚款 |
| C0617300A000 | 驾驶非机动车违反转弯规定 | 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四条、第十六条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10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20元罚款 |
| C0613100A000 | 驾驶非机动车上道路行驶有分散注意力、妨碍安全驾驶。 | 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四条、第十六条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10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617100A000 | 驾驶非机动车通过人行横道、过街天桥、地下通道时，不下车推行。 | 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四条、第十六条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10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613400A000 | 驾驶非机动车牵引动物或拖拽、牵挂载人载物装置。 | 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四条、第十六条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10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处50元罚款 |
| C0613300A010 | 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影响行人和车辆正常通行，情节严重，且不及时采取措施。 | 第三十三条第二款 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影响行人和车辆正常通行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告知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经营企业及时采取措施规范停放；情节严重，且不及时采取措施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立即实施代履行，将违法停放的自行车搬离现场，并对经营企业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 情节一般 | 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
| C0613300A020 | 情节严重 | 处2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

违反《北京市查处非法客运若干规定》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C06187B010 | 从事非法客运经营被执法部门处罚两次以上 | 第六条 驾驶人员有第四条、第五条规定情形之一，从事非法客运经营被执法部门处罚两次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暂扣3个月机动车驾驶证；从事非法客运经营被执法部门处罚3次以上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暂扣6个月机动车驾驶证。   1.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或者组织从事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经营的，由交通行政执法部门、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机关（以下统称执法部门）依照   职责分工责令停止经营，扣押车辆，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2万元的，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违法所得2万元以上的，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10倍以下罚款；对非法安装的专用营运标识、设施，予以没收。  第五条 未经许可擅自从事或者组织从事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经营的，由交通行政执法部门责令停止经营，扣押车辆，并按照国家和本市相关管理规定处以罚款。 | 从事非法客运经营被执法部门处罚两次 | 暂扣驾驶证3个月 |
| C06187B020 | 从事非法客运经营被执法部门处罚3次以上 | 暂扣驾驶证6个月 |

违反《北京市机动车停车条例》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C06184A010 | 占用、设置、撤除道路停车泊位或者据为专用。 | 第三十六条第四款 违反第三款规定，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恢复原状，擅自占用或者据为专用的，并处每个泊位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擅自设置、撤除道路停车泊位的，并处每个泊位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每个泊位5000元罚款。  第三款 除前款和本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外，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设置、撤除道路停车泊位或者据为专用。  第二款 设置道路停车泊位，遵循严格控制和中心城区减量化的原则，有限保障步行、非机动车、公共交通，保障机动车通行。服务半径内有停车设施可以提供停车泊位的，一般不得设置道路停车泊位；不具备停车条件的胡同，不得设置道路停车泊位。对已有的道路停车泊位，应当根据区域停车设施控制目标、交通运行状况、泊位周转使用效率和周边停车设施的增设情况及时进行调整或者取消。   1. 确因居住小区及其周边停车设施无法满足停车需求的，区人民政府、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可以组织公安机关交通管理、交通行政等相关部门，在居住小区周边支路及其等级以下道路设置临时居住停车区域、泊位，明示居民临时停放时段。影响交通运行的，应当及时调整或者取消。具体办法由市交通主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制定。 | 擅自占用或者据为专用 | 处每个泊位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 |
| C06184A020 | 擅自设置、撤除道路停车泊位 | 处每个泊位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
| C06184A030 | 情节严重 | 处每个泊位5000元罚款 |

违反《北京市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

防治条例》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C06156A010 | 逾期未复检合格又驾驶排放检验不合格机动车上道路行驶 | 第三十八条第二款 违反本条例第十六条第一款规定，逾期未按照规定进行维修并复检合格，又驾驶机动车上道路行驶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机动车所有人或者驾驶人处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可以暂扣机动车行驶证；经维修复检合格的，及时发还机动车行驶证。  第十六条第一款 机动车所有人或者驾驶人应当对上道路行驶且排放检验不合格的机动车进行维修并复检。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应当对复检合格的机动车出具检验报告。 | 逾期未按照规定进行维修并复检合格，初次发现。 | 处3000元罚款 |
| C06156A020 | 因逾期未按照规定进行维修并复检合格被处罚，再次发现。 | 处4000元罚款，暂扣行驶证。 |
| C06156A030 | 因逾期未按照规定进行维修并复检合格被处罚两次及以上，再次发现的 。 | 处4800元罚款，暂扣行驶证。 |
| C06156A040 | 存在阻碍民警执行职务等严重违法行为 | 处5000元罚款，暂扣行驶证。 |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 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 | 第七十九条第一款 违反本法规定，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轰鸣、疾驶，机动车行驶时未按照规定使用声响装置，或者违反禁止机动车行驶和使用声响装置的路段和时间规定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照有关道路交通安全的法律法规处罚。  第四十七条第一款 机动车的消声器和喇叭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禁止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以轰鸣、疾驶等方式造成噪声污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处罚。 | 低额罚款不分阶 | 200元罚款 |

违反《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记分管理办法》

处罚裁量基准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 --- | --- | --- | --- |
|  | 机动车驾驶人请他人代为接受交通违法行为处罚和记分并支付经济利益 | 第三十条 机动车驾驶人请他人代为接受交通违法行为处罚和记分并支付经济利益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所支付经济利益3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5万元；同时，依法对原交通违法行为作出处罚。  代替实际机动车驾驶人接受交通违法行为处罚和记分牟取经济利益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违法所得3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5万元；同时，依法撤销原行政处罚决定。  组织他人实施前两款行为之一牟取经济利益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违法所得5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10万元；有扰乱单位秩序等行为，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予以治安管理处罚。 | 不分阶 | 处所支付经济利益3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5万元。 |
|  | 代替实际机动车驾驶人接受交通违法行为处罚和记分牟取经济利益 | 不分阶 | 处违法所得3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5万元。 |
|  | 组织他人实施请他人代为接受交通违法行为处罚和记分并支付经济利益的或代替接受处罚和记分之一牟取经济利益 | 不分阶 | 处违法所得5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10万元。 |
|  | 机动车驾驶人参加满分教育时在签注学习记录、满分学习考试中弄虚作假。 | 第三十一条 机动车驾驶人参加满分教育时在签注学习记录、满分学习考试中弄虚作假的，相应学习记录、考试成绩无效，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1000元以下罚款。  机动车驾驶人在参加接受交通安全教育扣减交通违 | 不分阶 | 处1000元罚款 |
| **编 码** | **违法行为** | **法律依据** | **违法情节** | **裁量基准** |
|  | 机动车驾驶人在参加接受交通安全教育扣减交通违法行为记分中弄虚作假。 | 法行为记分中弄虚作假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撤销相应记分扣减记录，恢复相应记分，处1000元以下罚款。  代替实际机动车驾驶人参加满分教育签注学习记录、满分学习考试或者接受交通安全教育扣减交通违法行为记分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000元以下罚款。  组织他人实施前三款行为之一，有违法所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违法所得3倍以下罚款，但最高不超过2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2万元以下罚款。 | 不分阶 | 处1000元罚款 |
|  | 代替实际机动车驾驶人参加满分教育签注学习记录、满分学习考试或者接受交通安全教育扣减交通违法行为记分。 | 不分阶 | 处2000元罚款 |
|  | 组织他人实施参加满分教育时在签注学习记录、满分学习考试中弄虚作假、参加接受交通安全教育扣减交通违法行为记分中弄虚作假、代替实际机动车驾驶人参加满分教育签注学习记录、满分学习考试或者接受交通安全教育扣减交通违法行为记分有违法所得。 | 不分阶 | 处违法所得3倍以下罚款，最高不超过2万元罚款。 |
|  | 组织他人实施参加满分教育时在签注学习记录、满分学习考试中弄虚作假、参加接受交通安全教育扣减交通违法行为记分中弄虚作假、代替实际机动车驾驶人参加满分教育签注学习记录、满分学习考试或者接受交通安全教育扣减交通违法行为记分没有违法所得。 | 不分阶 | 处2万元罚款 |